

第一章 概论

贵州乡镇企业（1984 年以前全国统称为社队企业），是指乡（镇）、村、村民小组或集体经济组织举办的企业；农民、乡镇居民合作合伙举办的企业；农民、乡镇居民个人举办的企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农民、乡镇居民与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外商联合举办的企业；地方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企业。

第一节 曲折历程

一、萌发时期——1954~1958 年

1949 年 12 月贵州解放，经过土地改革，组织互助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总结了几年经济恢复的经验后，1954 年 4 月中共贵州省委发布了《关于处理农业生产合作社中若干具体政策问题的意见》，指出：“农业生产合作社应把副业生产列入整个生产计划之内，并作为重要的部分来考虑和安排，各个农业生产合作社都应根据需要与可能，将副业生产作一次全面规划。”于是全省各地不少地方办

起了农村工副业。如遵义县三岔乡的红旗农业生产合作社兴办了榨蚕、砖瓦窑、小煤矿、粉坊等集体工副业，当年收入 4136 元，全社人均收入现金 150 元；印江甲山村星光农业生产合作社兴办了磨豆腐、大面积种植蔬菜等副业，1954、1955 二年，社员收入比互助组时期增加 50% 以上；贵阳市乌当区小箐乡五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建起了 10 个石灰窑，购置了 10 部马车，该社每个副业工值达 1.50 元，为种植业每个工值的 5~7 倍。据 1954 年不完全统计，当年全省试办的 519 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中，有 319 个办起了集体工副业，占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总个数的 61.5%。到 1955 年，据 490 个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调查，有 390 个兴办了集体工副业，占兴办总数的 79.6%，这些集体工副业，在改变农村单一经济结构，增加农民收入方面已经初见成效。

1958 年全国大办人民公社。中共贵州省委、省人民政府号召：“人民公社必须大办工业，根据各地的不同条件，有计划地发展肥料、农药、农具和农业机械、建筑材料、农副产品加工、综合利用、造纸、制糖、采矿、冶炼等等。”因而，全省兴起了大办“社办工业”的热潮。1960 年 7 月，贵州省委又发出了《关于抓紧当前有利时机，进一步搞好社办工业的通知》，于是全省各地又办起了一批小煤矿、小砖瓦厂、小化肥厂、小农具厂、小粮油加工厂等五小工业。然而，任何一件新生事物的出现、发展、壮大都不是一帆风顺的。由于当时“左”的指导思想盛行，在高喊“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声中，普遍刮起了共产风、浮夸风，出现瞎指挥、强迫命令、干部特殊化等不讲客观条件，不讲经济规律，不讲经济效益、一味盲目蛮干，既浪费了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又使一些社办工业资产任意平调，农民利

益得不到应有的保障，农民积极性受到严重挫伤，不少社办工业纷纷被迫下马、垮台。本来已经形成的多种经营格局，却遭到极大破坏，因而，农村又回到了单一经济结构的格局。

文化大革命时期，“左”的倾向更为盛行，继续批判“三自一包”、“四大自由”、“割资本主义尾巴”，搞“以粮为纲”、“劳力归田”，只要发展生产力，动不动就扣上“资本主义”的大帽子，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根本谈不上发展，因而严重地压制了“社办工业”（即社队企业）的巩固与发展。从1958年到1977年间，贵州社队企业一直处于起伏波动、徘徊不前的局面。到1977年，全省社队企业总产值仅1.9亿元，仅占当年全省农业总产值的7%左右，农民人均占有社队企业总产值仅8.14元。

二、起步时期——1978~1983年

1976年10月我国粉碎了“四人帮”，文化大革命宣告结束，紧接着党中央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全国进行了拨乱反正。1977年6月国务院国发（1977）66号文件批转农业部、轻工部《关于把农村手工业企业划归人民公社领导管理的报告》中，引用毛泽东同志曾对发展社队企业的重要意义作过的科学论述：“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该文明确：“县属城镇（不含）以下地处人民公社独立核算的手工业合作社、组，划归人民公社领导和管理，成为社办工业的一个组成部分”。1977年秋，贵州省革命委员会决定筹建社队企业局，1978年秋正式建立贵州省社队企业局。1979年国家计委计综（1979）723号文件《关于中小农具由农业部归口安排的复函》又明确：“中小农具所需废次钢材、边角料由轻工业部划归农业部归口安排”。1980年农业部、建材工业部《关于社队

建材企业归属、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再次明确：“农村社队建材企业，由社队企业管理部门归口管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的决定提出：“社队企业要有一个大发展”。贵州省人民政府根据国务院颁发的《关于发展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和《关于社队企业贯彻国民经济调整的若干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出台了发展社队企业的若干优惠政策，如财政、信贷、物价、税收政策等，有力地促进了全省社队企业的发展。到 1983 年，全省社队企业总产值达到 6.48 亿元，在 1977 年基础上翻了 1.14 番。这五年，社队企业总产值之和为 26.5 亿元，相当于前二十年总和的 1.6 倍。尽管如此，“左”的思想仍然束缚着全省广大干部和群众，原有的模式并未被冲破，步子仍然十分缓慢。

三、发展时期——1984~1992 年

中共中央中发（1984）4 号文件《关于开创社队企业新局面的报告》的通知下达后，全国社队企业更名为乡镇企业。1984 年 6 月，贵州省人民政府召开了全省乡镇企业工作会议，认真总结了过去的经验与教训。同年 7 月 5 日中共贵州省委、省人民政府作出了《关于大力发展乡镇企业若干问题的决定》，提出了全省人民要充分认识发展乡镇企业的战略意义，要清除“左”的影响，彻底改变“保全民、限集体、卡个体”和“重官办轻民办”的错误思想和做法，切实搞好松绑、放权、指导、服务工作，并提出“国家、集体、个人和大中小一齐上，放宽税收、物价、流通、运输方面政策等等，同时要求发展乡镇企业不受地域、行业、所有制限制，乡办、村办、农民个人单家独户办、国营、集体、私人联营联办。省委、省政府要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铲门坎、拆关卡、开绿灯、积极为发展乡镇企业创造更

加有利的条件”。1987年6月22日，我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在会见外宾时，热情赞扬了蓬勃发展的乡镇企业，他说：“农村改革中，我们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最大收获，就是乡镇企业发展起来了，突然冒出了搞多种行业，搞商品经济，搞各种小型企业，异军突起”。邓小平同志提出的乡镇企业“异军突起”的精辟论断，是对我国亿万农民的伟大创造——乡镇企业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从而极大鼓舞了贵州3000万各族人民大办乡镇企业的积极性。加之省委、省政府对我省乡镇企业的高度重视和采取了一系列发展乡镇企业的重大举措。这一时期，贵州乡镇企业得到了进一步发展。到1992年，全省乡镇企业总产值完成了87.8亿元，比1983年增长12.5倍，比1977年增长40.5倍。当年乡镇企业总产值为全省农业总产值的49.7%，接近一半，乡镇企业发展总量已占据全省农村半壁河山。

四、步入快车道——1993~1996年

进入90年代，由于全国乡镇企业的迅猛发展，加之1992年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精神的深入贯彻以及全省乡镇企业从1984年以后也得到长足发展的实践经验，因而大大激发了全省各族人民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的积极性和热情，各级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统一了认识，增强了信心和决心，认为贵州不发展乡镇企业没有出路。1992年，省委、省政府领导先后召开了十一次专题会议研究乡镇企业，一致认为：全国乡镇企业如此蓬勃发展，尤其东部沿海省市发展规模之大，速度之快、效益之好，总量之多十分惊人。贵州乡镇企业“六五”、“七五”期间，虽然有所发展，但规模小、速度慢、效益低、总量少，处于低水平。基础差、交通闭塞、信息不灵、缺资金、人才、技术是客观原

因，然而，认识不足、环境不宽松，全省上下没有真抓实干，却是主观存在的工作问题。因此，省委、省政府提出：“对乡镇企业要再认识、再提高，必须大发展、大提高，要把发展乡镇企业当作“富民兴黔”的战略突破口来抓，对发展乡镇企业要进一步放宽政策、改善环境，要使全省上下左右形成整体推动。于是省委、省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发展乡镇企业的优惠政策，大大促进了全省乡镇企业快速健康发展。乡镇企业总产值 1993~1996 年连续四年以 40% 以上速度增长，1996 年发展速度达到了 55%，步入了快车道。

第二节 发展概况

到“八五”期末的 1995 年，贵州乡镇企业总量比“六五”、“七五”时期有了突破性的发展。具体表现在：

1. 企业个数继续增多

1995 年，全省乡镇企业个数发展到 59.45 万个，比 1990 年增加 21.16 万个，增长 55.3%；比 1985 年增加 28.8 万个，增长 93.8%；比 1980 年增加 56.38 万个，增长 15.3 倍。

2. 从业人数大量增加

1995 年，全省乡镇企业从业人数发展到 181.48 万人，比 1990 年增加 74.53 万人，增长 69.7%；比 1985 年增加 82.66 万人，增长 83.6%，比 1980 年增加 155.27 万人，增长 5.9 倍。

3 经济总量大幅度增长

(1) 乡镇企业总产值 1995 年完成 263.69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363.4%(1993、1994、1995、1996 年四年的发展速度分别为 40%、45.8%、47.1%和 44.1%);比 1985 年增长 826.1%,比 1990 年增长 46.4 倍,其中:

农业产值 46202 万元,占总产值 1.8%;

工业产值 1546838 万元,占总产值 58.66%;

建筑业产值 251302 万元,占总产值 9.53%;

运输产值 382045 万元,占总产值 14.5%;

⑤其他产值 410476 万元,占总产值 15.57%。

(2) 乡镇企业营业收入完成 295.85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485.8%;比 1985 年增长 12.35 倍;比 1980 年增长 62.2 倍。

(3) 上交地方财政税金 9.28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433.3%;比 1985 年增长 5.7 倍;比 1980 年增长 27.8 倍。

(4) 企业职工工资总额为 48.37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284.4%;比 1985 年增长 4.4 倍;比 1980 年增长 19 倍。

(5) 企业实现纯利润 23.43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359%;比 1985 年增长 5.9 倍;比 1980 年增长 28.6 倍。

(6) 乡镇企业固定资产原值达到 88 亿元,比 1990 年增长 3.7 倍;比 1985 年增长 12.6 倍;比 1980 年增长 77.9 倍。

第三节 地位与作用

我省乡镇企业通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壮大,在全省经济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乡镇企业在全省经济总量的地

位越来越明显，越来越被全省人民充分认识与肯定。

一、为农村剩余劳动力广开了就业门路

1995 年全省乡镇企业从业人员已占全省农村总劳力的 10%，已占全省农村剩余劳动力的 71%，不仅为全省农村三分之二以上的剩余劳动力解决了就业问题，而且为农村稳定乃至全省社会稳定作出了重大贡献。

二、乡镇企业发展总量已大大超过农村种养业发展的总量

1995 年全省乡镇企业总产值为全省农业总产值的 139.6%，超过农业总产值近 40%，充分证明发展乡镇企业与农业同等重要。从某种程度讲，发展乡镇企业比发展农村种养业更具有广阔的前景和潜力。

三、乡镇工业已经成为全省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1995 年全省乡镇工业产值已占全省工业总产值的三分之一，当年全省工业总产值新增部分 80% 来自乡镇企业，乡镇工业已经成为全省工业的重要补充和助手，同时乡镇工业已经成为实现全省工业现代化的强大推动力量。

四、乡镇企业的崛起，已经改变了我省农村多年来一直处于单一的经济结构

1995 年乡镇企业营业收入已占全省农村经济总收入的 57%，已经成为农村两大经济支柱之一，充分证明在我省农村发展乡镇企业不是可有可无的问题，而且非发展乡镇企业不可。正是由于发展乡镇企业，才彻底实现了农村多元化的经济结构。

五、乡镇企业已经成为增加地方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

1995 年乡镇企业上交的税金已占全省财政收入的 24%，

就是说，全省财政收入近四分之一来源于乡镇企业。据不完全统计，不少地州市、县乡镇企业上交的税金已占地方财政相当的比重。众所周知，普定县是国家级贫困县，1980年乡镇企业税金仅占全县财政收入的2.9%，1993年全县乡镇企业上交县财政税668万元，占当年县级财政收入的48.8%，又如1996年，镇宁、紫云、铜仁、安顺、平坝、关岭、万山、思南、松桃、习水等10个县市上交地方财政的税金分别占当地财政收入的67.4%、52.3%、52.8%、40%、39%、35.9%、55.5%、30%、35%和32.3%，可见发展乡镇企业是增加地方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

六、乡镇企业已经成为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来源

1995年，我省农民人均纯收入中来自乡镇企业部分约占四分之一，1996年上升到约占三分之一，事实证明发展乡镇企业可增加农民收入，加快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的步伐。

七、乡镇企业主要产品产量已占全省总量相当比重

1995年原煤、焦炭、机制砖均占全省总量82%以上；铁、竹、木中小农具占全省总量97%以上，磷矿石、铁矿石约占全省总量65%，饮料酒、化肥、机制纸及纸板、水泥均占35%以上，除此之外，生、熟铝、凡土、锰矿、铅锌矿、锑矿、精锌、精锑、生铁、金刚砂磨料、重晶石等产品也在全省总量中占有相当比重。

八、乡镇企业获取的利润中，十几年来用于农村各项公用福利事业约七亿元，为促进农村两个文明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

事实雄辩地证明，发展乡镇企业，可以支农、建农，增加农民收入，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可以加速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步

伐，可以广阔开辟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门路，加速农村小城镇建设、缩小三大差别等，总之可以活跃城市、农村经济，大大推进城乡两个文明建设，加速四个现代化的建设进程。乡镇企业的重要地位与作用已经得到全省各族人民的认可。

中共贵州省委书记刘方仁说：“乡镇企业是贵州发展的潜力、优势和希望所在，没有乡镇企业的大发展、大提高，稳定脱贫奔小康的目标就不可能实现。不进一步狠抓乡镇企业，加快乡镇企业的发展，贵州就会永远落后，各族人民就会永远贫穷，我们就要犯历史性错误”。刘方仁书记强调指出，要把乡镇企业的发展作为“富民兴黔”的突破口和关键战役来打，要坚持做到四个不动摇：一是把推进乡镇企业“大发展、大提高”的方针作为振兴贵州经济的根本途径不动摇；二是把乡镇企业“大发展、大提高”作为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的必由之路不动摇；三是坚持各级党政领导一心一意抓乡镇企业不动摇；四是坚持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形成合力为乡镇企业大发展、大提高多作贡献不动摇。刘方仁书记还要求全省上下以发展乡镇企业为己任，狠抓政策到位、狠抓资金投入、狠抓产品营销、狠抓内引外联、狠抓科技进步；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确保发展乡政企业各项方针、政策、措施真正落到实处，以促进乡镇企业上规模、上档次、上水平。刘方仁书记还号召：全省人民要在省委、省政府、省人大、省政协几大班子正确领导下，形成合力，实现发展乡镇企业整体推动的格局，从而保证全省乡镇企业大发展、大提高。

第四节 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省乡镇企业发展经历近二十年，虽然有了较快较大的发展，但存在着规模小、总量少、水平低，发展严重不平衡。

我省乡镇企业总产值仅为全国总量的 0.27%，仅为广西的 12.4%、云南的 29.8%、甘肃的 35.9%、江西的 22.4%、内蒙的 21.9%；我省乡镇企业总产值还不及发达地区一个县、市乡镇企业的发展总量，可见我省乡镇企业与全国平均水平、与兄弟省市区的差距还很大。主要原因是：

1. 由于长期存在资金紧缺，导致投入过少，致使全省乡镇企业发展后劲严重不足；
2. 由于缺技术、缺人才，导致企业管理粗放，整体素质差、经济效益不理想；
3. 由于一些地区和企业片面追求发展速度，忽视质量，往往大铺摊子，造成盲目发展，重复建设，因而背上了包袱；
4. 由于一些地方长期对发展乡镇企业认识不到位，政策落不到实处，环境不宽松，措施不得力，导致长期发展缓慢；
5. 由于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屡禁不止，导致企业负担过重、缺乏自我积累、自我改造能力，使企业不能自我改造与发展，因而严重制约着乡镇企业的发展，巩固与提高，企业长时期只能在低水平上徘徊；
6. 由于国有企业实力雄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加之各级党政高度重视，必将加大深化改革力度。其结果，国有企业

将进一步搞活，而乡镇企业原有的“灵活机制，随行就市的运转优势”必将明显减弱，因而乡镇企业将面临着新的挑战；

7. 由于乡镇企业管理体制存在的弊端，乡镇企业行政管理缺乏过硬手段，不能充分发挥应有的职能作用。

这些问题，如不及时加以解决，将严重制约我省乡镇企业的大发展与大提高。

第五节 基本经验

尽管乡镇企业当前还存在不少问题与困难，但乡镇企业战线广大职工通过近二十年的实践，深深体会到：

1. 各级党政领导高度重视，各有关部门通力配合，形成合力，才能整体推动乡镇企业大发展、大提高；

2. 充分依靠当地资源，打破地域、行业、所有制界限，实行多轮驱动，全方位发展，才能促进乡镇企业全面快速发展；

3.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人才为依托，以股份合作制为突破口，以乡镇工业小区为载体，坚持集体连片发展，才能促进乡镇企业健康发展；

4. 强化企业内部管理，苦练企业内功，才能促进乡镇企业上规模、上档次、上水平，增进企业效益，才能使企业不断占领市场，增强企业产品竞争能力；

5. 拓宽融资渠道，广集资金，千方百计增加乡镇企业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投入，才能不断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6. 增大科技含量，努力发展高科技产品，才能不断提高

企业发展水平，使企业长期立于不败之地；

7 建设好项目库。努力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使项目库经常储存一大批经过可行论证的建设项目，待时机一成熟就能立马批准立项、建设，乡镇企业发展后劲才能有保障。

以上七条是保证乡镇企业快速、健康发展的基本经验。

第二章 乡镇企业发展战略

贵州省乡镇企业经过“七五”、“八五”时期的发展基本上已由过去的长期低速徘徊转为持续快速的生长，由过去以采矿为主的单一结构转为一、二、三产业逐步协调发展；由过去农村的辅助产业成为县域经济的重要支柱，在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虽然我省乡镇企业进入 90 年代以来，加快了发展速度，取得了很大成绩，但是其总体发展的水平与全国相比仍然明显滞后，在全国乡镇企业总量中的份额还呈现进一步缩小的趋势。

这种发展上的滞后和明显差距与乡镇企业在全省国民经济发展、扶贫攻坚、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中承担的重任极不适应。要改变贵州经济的被动局面，必须大力发展具有贵州特色的经济，其战略着重点之一，就是要加大结构调整的力度，积极发展非国有经济特别是发展具有贵州特色的乡镇企业，培育和壮大支柱产业。

“九五”是本世纪最后几年，也是贵州省国民经济争上台阶，实现突破的关键几年，更是本世纪贵州省国民经济、乡镇

企业发展机遇最好的几年。贵州省经济发展的各个方面，特别是乡镇企业必须紧紧把握机遇，加快发展速度，扩张经济总量，扩大市场占有份额，使之成为全省经济发展的第二大战场，在扶贫攻坚战和国有企业改革搞活攻坚战中发挥重要作用。

第一节 有利条件和机遇

一、发展乡镇企业的有利条件

进入 90 年代，我省乡镇企业持续快速发展的大环境、大气候已经形成，主要有以下几个重要标志：

一是统一了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的思想认识。1992 年邓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谈话后，全省上下更加坚定不移地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各级党政、各部门和社会各界都深刻认识到，乡镇企业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先导，是我国农民的一项伟大创造，是改革开放的伟大成果。要打好扶贫攻坚战，稳定解决全省农村的温饱问题，必须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培育各级财政的后续财源，特别是增强县级经济实力，必须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稳定农村、稳定社会，巩固农村改革成果，必须大力发展乡镇企业。贵州经济综合实力要增强，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必须大力发展乡镇企业。

二是建立了促进乡镇企业大发展的领导体系。为了调整贵州经济结构，贵州省委、省政府加大了对乡镇企业的领导力度。省发（1992）16 号文件、（1995）31 号文件都明确规定：“对

发展乡镇企业要实行党政一把手责任制，由党政主要领导人亲自抓，负总责”；“地县领导要集中精力，时时刻刻抓农业，一年四季抓乡镇企业”。提出要把乡镇企业办成“一把手”经济。以及全省各级党政、各部门普遍实行了发展乡镇企业的目标责任制，省、地、县、乡四级形成了比较完整的发展乡镇企业的领导体系，加快发展我省乡镇企业有了组织措施和保障。多数地方成立了党委、政府领导下的乡镇企业领导小组，由党政主要领导人任组长，分管领导具体抓，对各有关部门也提出了对口定点扶持发展乡镇企业的具体要求。各级党政亲自抓，人大、政协、人武系统、科研、新闻单位、社会团体一齐抓，形成了全社会共同推进的新局面。

三是建立了比较完整的乡镇企业政策法规体系。为使乡镇企业健康发展得到法律、法规、政策的保护和支持。制定了一系列有利于促进乡镇企业加快发展的政策法规。建立健全、完善了乡镇企业政策法规体系。

四是建立了乡镇企业多渠道筹资、多元投入的融资体系，省、地、县和不少县（市）建立了乡镇企业发展基金、乡镇企业投资公司开展了农村合作基金会的试点工作。1996年全省乡镇企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26亿元，其中80%左右自筹和引进。

五是形成了新的发展基础。（1）结合小城镇建设，在交通干线和条件相对较好的地方，规划、建设了乡镇企业工业小区和乡镇企业群落130个，其中重点乡镇工业小区30个，东西合作示范小区7个，作为全省乡镇企业发展的龙头。（2）积极推行股份合作制，调动和利用社会闲散资金，促进了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的改革；通过租赁、拍卖、兼并、破产等形式，使乡

镇企业产权合理流动，进行资产重组，促使存量增值，成为乡镇企业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3）亿元工程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到 1996 年，全省共有乡镇企业营业收入亿元以上的县 77 个，营业收入亿元以上的乡镇 100 个，营业收入亿元以上的村、小区和企业每年都有较大幅度的增加。（4）东西合作工程全面展开，进入了新的阶段。（5）绿色产业正在成为乡镇企业新的增长点。

六是我省拥有的各类资源特别是矿产、原材料、旅游资源、劳务资源、生物资源、非耕地资源等都必将随着逐步改善的基础设施和投资环境显示出巨大的发展优势。

二、面临的发展机遇

目前贵州乡镇企业加快发展面临历史上最好的发展机遇，主要表现在：

（一）区域经济发展战略性调整机遇

80 年代党中央国务院在东部地区实施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加快了改革开放的步伐，极大地刺激了东部地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进入 90 年代，特别是 1992 年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的重要谈话，对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发展经济起了十分重要的指导作用。这一年，党的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作出了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加速改革开放，推动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一系列决策。在全国经济布局中，确定了东部中部西部梯级开发战略，把东部开放的区域优势向中西部地区延伸，与内地的资源优势和经济技术基础结合起来。为此，长江三角洲和长江沿江地区开发开放战略构架初步形成。随着中央实施的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由东向西的梯次推进，在我国东北、西北、西南也形成了初具规模的三大开放